

臺南市政府函

地址：708003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898
號（消防局）
承辦人：李盈慶
電話：06-2975119#1612
傳真：06-2981502
電子信箱：fc751130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七股區後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消管字第11417116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711633A0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中央氣象署114年12月1日（星期一）起正式提供「陸上強風特報鄉鎮燈號」服務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中央氣象署114年12月9日中象預字第11400165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交通部中央氣象署為使各界能掌握更細緻之陸地強風預警資訊，於今（114）年3月起進行「陸上強風特報鄉鎮燈號」試辦作業，期間運作順利，自同年12月起正式上線。
- 三、交通部中央氣象署「陸上強風特報鄉鎮燈號」以黃、橙、紅三種等級發布近2日之強風預警，其燈號定義如下：
 - (一)黃燈：平均風達6級或陣風達8級以上。
 - (二)橙燈：平均風達9級或陣風達11級以上。
 - (三)紅燈：平均風達12級或陣風達14級以上。
- 四、陸上強風特報資訊可透過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官網、生活氣象App、Facebook「報天氣」粉絲專頁等管道查詢，交通



部中央氣象署氣象資料開放平台（需申請帳密）及專業氣象資料供應服務平台（去函申請）亦提供共通示警協議（CAP）格式檔案介接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
五、檢送強風資訊圖卡、懶人包及「強風倒數：預警，是唯一防線」影片等相關網頁連結資料1份。

六、有任何疑問或建議，請逕洽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林伯東科長（Email：sheeplin0905@cwa.gov.tw）或李孟軒技正（Email：wolshan@cwa.gov.tw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（臺南市政府消防局除外）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消防局

電子公文
交換章
2025/12/26
09:09:31

裝

訂

線

